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網路選修課程須知

104.10.13 教務會議

※請同學詳讀須知，再進行選課，未依規定時間完成選課手續者，以自動退選論

一、 本校學生所需修習之課程概分為「基礎課程」、「校核心課程」、「院共同必修」、「工讀實務實習/工讀自學英文必修」、「專業必修」、「專業選修」、「通識選修」與「一般選修(可跨系)」八大類。「必修」科目若不及格必須重修；「選修」科目若不及格不一定要重修。畢業學分數之標準與詳細之課程內容請上各系網站瀏覽。

二、 四技一、二年級學生每學期修課(含重修)上限為 27 學分，下限為 16 學分。四技四年級學生每學期修課(含重修)上限為 27 學分、下限 9 學分。**所有同學之通識課程每人最多只能選修 2 門(不含軍訓、英文實務)**，其他必、選修專業課程選課規則維持不變。

三、 延修生及四技四年級網路初選為 104/12/28(週一 12:30)-105/1/5(週二 14:00)，加退選時間為 105/1/18(週一 14:00)-1/28(週四 14:00)。

四技一、二年級及五專各年級網路初選日期為 104/12/29(週二 16:30)-105/1/5(週二 14:00)，加退選時間為 105/1/18(週一 14:00)-1/28(週四 14:00)。

研究所網路初選日期為 104/12/28(週一 12:30)-105/1/5(週二 14:00)，加退選時間為 105/1/18(週一 14:00)-1/28(週四 14:00)。

預研究生人工加選時間為 105/1/28(08:00)-1/29(17:00)。

四、 選課事項：

1. 請同學詳細瞭解各課程之性質及授課時間之後，進行網路選課。
2. 請同學僅對專業選修及通識選修進行選課。
3. 欲了解修業期限內之整體課程，請上各教學單位之網站查詢。
4. 隨班附讀與重修課程在網路初選時即可選課。
5. 若因系統錯誤致使選課無法於表訂時間起用時，為顧及公平性，起始時間將順延 24 小時，惟實際狀況仍以教務處最新公告為準。

6. 四技選課網址:<http://day.course.mcut.edu.tw>

研究所選課網址:<http://gs.course.mcut.edu.tw>

選課方式：進入選課網址→選課須知→輸入帳號密碼(校園入口網)→選修勾選。

初選及加退選時間請參照上述第三點之說明。逾期概不受理。

五、 其他事項

1. 請慎重選課，通識及專業選修課程需有 10 人(含)以上選課始得以開班。選課結束後只有 9 人(含)以下選課時，則合班上課或取消該科目。
2. 學生選讀各科目期間，若某科目缺曠課(含事、病、公假)情形連續達上課總時數 1/3(含)以上時，則該科目期末考試扣考，扣考之後則不須再上課，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
3. ★**停修規定**：加退選後學生經學系輔導認為有停修課程需要者，於期中考結束後二週內由學生填寫「期中停修申請單」，經課程負責人同意後送教務處辦理。停修課程不計學業成績、學分，不核退費用，成績單上加註「停修」。課程停修前的缺曠紀錄仍予保留，計入操行成績。停修核准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復課。**本停修規定只限於選修課程適用。**
4. 人數不足未開班之課程，教務處立即通知擔任本課程之教師停止上課，並將於教務處公佈欄公佈相關訊息，請仍選該課程之學生於選課截止日後三日內至教務處辦理加選其他已開班之課程。
5. 選修課程已改由學生親自上網選課，請勿找任課老師做加退選動作。
6. 若無法登錄者，請速洽詢電算中心分機 4263 或直接寄 Email 給系統管理者，其他關於選課上有任何問題請洽詢課務組分機 4207、4208、4216，逾期恕不負責。

7. 請同學於上網選課截止日後三天之內，上網查詢個人選課結果，如有不符，請即至教務處課務組反應，並辦理相關作業，以免影響選課權益。

選課結果查詢網址：<http://stda.mcut.edu.tw>